

汨政函〔2026〕1号

##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度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确认意见的函

湖南省自然资源厅：

根据《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、湖南省林业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、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核实更新确认工作通知》（湘自资办发〔2025〕68 号）要求，我市组织自然资源、水利、农业农村、林业等部门，对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时点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进行了联合审查。

我市认为，本次资产清查数据真实准确、成果完整规范，全面反映了我市土地、矿产、森林、草原、湿地、水等自然资源的数量、质量和价值量等情况。现对我市 2023 年度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予以确认（详见附件），清查成果将作为我市开展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工作的基础依据。

特此致函。

附件：汨罗市 2023 年度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  
确认意见表

汨罗市人民政府  
2026 年 1 月 16 日